马克思主义学院2027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办法

为切实做好我院2027年招收推免硕士研究生的复试工作，根据教育部和学校《2027年河南师范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招生简章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具体情况，现将我院2027年推免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科学选拔、分类复试。德智体全面衡量，成绩、潜力、业绩并重，尊重考生志愿，分类别排队，择优录取，确保质量，按需招生，宁缺毋滥。

二、组织管理

根据教育部和学校的有关安排，并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，制订了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。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委员会，全面领导学院的研究生招生工作。各专业成立复试小组，学科专业复试小组由学科负责人为组长，学科业务骨干为成员，负责对参加复试的导师进行培训，使导师了解政策、熟悉规则、掌握方法，科学、高效组织复试工作。

面试小组由“学科专业复试小组”产生，负责进行考生的面试工作，并做好整个过程音视频留存备查。每个面试小组由5名以上在职教师组成，其中研究生导师不少于3名，外语听说能力较强的老师不少于1名。

三、接收名额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拟计划数
030500	马克思主义理论	不超过招生总计划人数 50%
0401Z1	少年儿童组织与思想意识教育	不超过招生总计划人数 50%
045102	学科教学（思政）	不超过招生总计划人数 50% （含：硕师计划）

四、申请时间及复试方式

申请者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“推免服务系统”（网址：http：//yz.chsi.com.cn/tm），查阅河南师范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简章及专业目录，进行网上报名缴费后，填报志愿。

1.申请时间：2026 年 9 月 21 日-9 月 24 日

2.复试采取综合面试的方式，主要对考生的外语水平、专业技能、综合素质、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、心理素质等进行考核。

五、复试安排及要求

1.报到时间及地点：

时间：2026 年 9 月 29 日（周二） 上午 9:00-11:00

地点：河南师范大学西区平原楼 208 室

2.复试时间及地点：

时间：2026 年 9 月 29 日（周二） 下午 15:00

地点：河南师范大学西区平原楼 101 室

3.资格审查：报到时，考生须向学院提交下述材料（含纸质版和电子版）：

（1）个人简历；

（2）身份证和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（3）本科成绩单原件一份，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；

（4）学术科研成果(发表的论文、出版的专著、获得的专利等)、获奖证书、外语水平考试证书等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。

上述申请材料一经提交恕不退还，推免生必须保证以上提交的材料真实可靠，否则取消录取资格。

4.本次复试不收取复试费。

六、复试内容及成绩构成

1.复试内容及各项所占百分比

复试考核内容包含外语水平测试、专业技能测试、综合素质测试、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考核等四个方面。

（1）外语水平测试。考生根据抽取的题签号，从题库抽取英语话题，用英语就话题与考官进行交流，并回答考官提问。

（2）专业技能测试。专业技能测试由学科教学（思政）专业复试小组负责。全面考核学生的专业技能能力。

专业技能测试形式：说课

专业技能测试内容：人教版高中政治教材

专业技能测试时间：10 分钟

（3）综合素质测试。综合素质测试由各学科专业复试小组负责。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（专业）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，利用所学理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、事业心、责任感、协作性、心理健康情况等，以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和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。

（4）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考核。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，内容应当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。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拟录取。

分类	专业名称	复试科目占比（%）			
		外语水平	综合素质	专业技能	合计
学术学位	1.马克思主义理论 2.少年儿童组织与思想意识教育	30	70	/	100
专业学位	学科教学（思政）	30	40	30	100

2.复试成绩构成

复试成绩满分100分，最终成绩按照各复试科目百分制计算总分，结果保留两位小数。计算公式如下：

复试成绩=外语水平成绩×占比+综合素质成绩×占比+专业技能成绩×占比

七、录取办法

学院按照“确保质量、宁缺毋滥、按需招生、择优录取”的原则，严格依据复试成绩由高到低择优排序提出拟录取推免生名单，其中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，不予录取；复试总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。

八、其它说明

1.已被我校接收的推荐免试研究生(含直博生)，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，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；

2.如申请人提供的材料不真实，一经发现将取消申请人推荐免试资格。

3.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，大学阶段第四学年的政治表现和学业成绩不符合推荐条件者，取消推荐免试录取资格。

4.其它未尽事宜参见《2027年河南师范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招生简章》。

5.后续我院会根据报名情况，决定是否开启后续复试批次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6.本办法与上级有关规定不符者，以上级规定为准；

7.各位考生要保持通讯畅通，及时关注最新消息，以免错过复试安排；

8.咨询及申诉渠道

考生对复试过程及成绩有争议的，可向由学院招生委员会提出申诉。

学院联系电话：0373-3326038

学院申诉电话：0373-3326038

学校申诉渠道：0373-3329034（研究生院）

0373-3325864（纪委）

九、本安排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解释

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

2026 年 9 月 21 日